

第十一課 - 與群體之間的關係

基督徒是「世上的光」要照亮這充滿罪惡的黑暗世界；又是「世上的鹽」要抵擋從世界來的腐敗和墮落。

基督徒是天國的子民，同時也是國家的公民，對國家負有責任和義務。所以，應藉着在基督裡的屬靈能力，用真道影響這世界，帶領更多人歸向真神。因此，我們一起學習聖經如何教導我們，關於我們與鄰舍、職業、國家之間的關係。

(一) 基督徒與鄰舍的關係¹	
(1) 誰是 我的 鄰舍？	主耶穌所講的撒瑪利亞人的比喻（路 10：25-37），有哪些人路過受害者的身邊？哪一個成了受害者的鄰舍？ 「祭司」是神的僕人，在聖殿中替百姓獻祭給神，所以在人眼中祭司是個有高尚道德，正直的人。祭司有教導和解釋神話語的責任，但這祭司連走近一點去看看這受害者都沒有。 「利未人」（祭司出自利未支派，但並不是每一個利未人都是祭司）。他們的職責主要是協助祭司，處理聖殿的事務和有教導律法的責任。同樣，這利未人也是沒有走近一點去看看這受害者。 「撒瑪利亞人」在當時的以色列人心中是骯髒的；無論在血統上或信仰上都不純正，根本不屬於他們的「鄰舍」範圍。因為在公元前 700 年左右，以色列被亞述國所滅，百姓被擄到亞述。許多被擄到亞述的以色列人與亞述人通婚，生出來的兒女就是撒瑪利亞人。 這比喻中的「撒瑪利亞人」經過這地方，看見受害者就「動了慈心」，上前替他裹傷，並帶他到客店裡照顧。第二天離開前，留下足夠在客店住一個多月的費用，並答應支付受害者其餘的費用。 「誰是受害者的鄰舍？」有責任幫助受害者的祭司和利未人卻不顧而去；相反，竟是猶太人所恨惡的撒瑪利亞人幫助受害者。
(2) 對鄰舍 的正確 態度	(i) 要珍惜鄰舍的生命 人與其他受造物不同，因為人是按着神的形像和樣式被造的。神看人的生命比任何事物都貴重得多，為了拯救人的生命，神甘願差派祂的獨生子主耶穌降生，主耶穌親自背負十字架，流血捨命。因此，不論是誰，我們都要尊重和珍惜別人的生命，向他傳講福音，祈求神拯救他的靈魂。

¹ 李善求，《新生活-栽培性查經》（加拿大，多倫多：加拿大恩福協會，2004），頁 68-70。

	(ii) 要尊重和寬容鄰舍 「只要存心謙卑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。」（腓 2：3 下） 「你們不要論斷人，就不被論斷；你們不要定人的罪，就不被定罪；你們要饒恕人，就必蒙饒恕。」（路 6：37） 要知道在神面前人人都是平等的。十字架上主耶穌怎樣饒恕人，我們也應怎樣寬恕人。不計算別人的過犯，體諒對方的難處，在生活中努力建立一個互相尊重、互相體諒的社會。 (iii) 尊重對方的自由 「基督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。」（加 5：1 上） 在信徒之間，應彼此尊重對方在基督裡的真自由。「弟兄們，你們蒙召，是要得自由，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。」（加 5：13）
(二) 基督徒與職業的關係²	
(1) 工作是神的旨意	「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，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；也要管理海裏的魚，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」（創 1：28）「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，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。」（出 20：9-10） 神創造天地萬物之後，便將地上萬物的管理權交給了人，這是神所賜的神聖職權。所以，我們必須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，殷勤作工。
(2) 神透過我們工作賜日用的飲食	「神說：『看哪，我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，和一切樹上所結有核的果子，全賜給你們作食物。』」（創 1：29） 「若有人不肯作工，就不可吃飯。」（帖後 3：10 下） 神已經賜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但必須透過工作，來供應自己和家人的需要。
(3) 職場是傳福音和	福音事工可分為教會、家庭、校園、職場等。職場是很好的傳福音場所，與你朝夕相處的同事可能從沒聽過福音，等着你傳給他們。 所以，我們應該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勞力、積極，並以此榮耀神。實現職場福音化，這是聖經教導我們的職業觀。

² 同上，頁 70-71。

榮耀神的場所	「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」（林前 9：22 下-23） 「所以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作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（林前 10：31）
（三）基督徒與上司、下屬、同事之間的關係 保羅吩咐基督徒要建立和諧的職場關係，例如：僕人對主人應有的態度和責任；主人對僕人應有的態度和責任；同事之間的關係。	
（1）僕人對主人應有的態度和責任（西 3：22-23；弗 6：5-7）	（i）要凡事聽從主人（西 3：22 上）- 凡事（指不違反法律、道德、神的原則等，就當完全）聽從主人，這是根據主人的地位而有的聽從。 （ii）要懼怕戰兢（弗 6：5 中）英文 NIV 是 obey your earthly masters with respect and fear - 表示以尊重和敬畏的心服從地上的主人，並尊重他所作的決定。 （iii）用誠實的心聽從主人，好像聽從主一般（弗 6：5 下）- 指用真誠、正直、誠懇發自內心來聽從主人的吩咐，好像聽從基督一般（因基督才是真正的主人）。 （iv）不要只在眼前事奉，像是討人喜歡的（西 3：22-23 中；弗 6：6 上）- 只在主人看見時，才努力工作；只是為了討主人的歡喜；並不是真心願意盡自己的職責來工作。保羅勸勉信徒，不要用這樣的態度來工作，因主人遲早都會察覺出來，更不能討神喜悅。 （v）要像主的僕人，從心裡遵行神的旨意（弗 6：6 下）- 雖然我們表面是為地上的主人作工，但事實應看自己是基督的僕人，存敬畏事奉基督的心來服事主人，藉事奉人而事奉神，在工作上榮耀神，就是討神的喜悅和得主稱讚。 （vi）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（西 3：22 下）- 不論主人是否看見都存着真誠和忠心工作，凡事為着敬畏主的緣故盡心竭力，是基督徒品格上最大的美德。 （vii）無論作甚麼，都要從心裡作，像是給主作的（西 3：23；弗 6：7）- 不單甘心樂意，更是盡心竭力，即使不喜歡作也願意投入工作中；「像是給主作的，不是給人作的」這是盡心竭力作的理由，不單因責任感，更親切感受到主的愛、主的安排，願意叫主的心得滿足；就「好像服事主，不像服事人。」（弗 6：7 下） （viii）若有脾氣古怪的主人，也要忍耐 - 「你們作僕人的，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順服主人。不但順服那善良溫和的，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順服。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，能忍耐，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。」（彼前 2：18、20）

	基督才是真正的主人；因此，服事主人是發自內心真誠和誠懇的態度來聽從主人，就是遵行主的旨意。為主在工作場所中作美好的見證，待人處事、工作態度、勤懇和忠心工作，藉主僕的關係有機會帶領未信主的主人成為主的門徒。 對人：要聽從肉身的主人，好像聽從基督一樣； 對事：要甘心事奉，好像服事主； 對主：要知道主必照我們所行的，得主喜悅和賞賜。 實踐應用：您的工作態度如何？只在人眼前工作，像是討人喜歡？還是存心誠實敬畏主，像是給主作的？您是為人做事還是為主做事，服事人就是服事主，做在人身上就是做在主身上？您與您身邊的同事之間的關係如何？是像兄弟、朋友般親切，或只是一起工作，或其他？
(2) 主人對僕人應有的態度和責任（西 4：1；弗 6：9）	(i) 作主人的要公公平平的待僕人（西 4：1 上）- 作主人的要公正和平等的對待僕人，不可只為個人利益，而不為僕人着想刻意扣減工資。事實，人的財富和權力來自神，因此人如何運用財富和權力，必須向神有所交代。 (ii) 不要威嚇僕人（弗 6：9 上）- 作主人的不要藉着自己的職權威嚇、欺壓僕人。 原因：僕人和主人，彼此同有一位主在天上，祂並不偏待人（弗 6：9 下）天上的主才是真正的主人，每一個人都要向天上的主交代，祂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主人和僕人的地位和職責雖各有不同，但彼此各有應盡的責任和義務，並且同樣需要向主交賬，按自己的本分行善得賞。 在人中間雖有主僕之分，但在神面前人人平等，一視同仁，祂絕不會因你是主人就重看你，或因你是僕人就輕看你。 神是公義的神，祂待人是絕對公平的，因祂從不偏待人。因此，我們更沒有資格偏待人、也不可偏待僕人。 領導的基本心態和責任 (i) 對自己要有管家意識 (ii) 對下屬要有同工意識 (iii) 要公正對待下屬，合理的分配工作，要使下屬的才能得到最大程度的發揮。 實踐應用：您待下屬是否公正、公平、合理？您是否合理的運用權力和財富，將來必須向神交代？您有沒有尊重別人，不論任何人，都是神造的，彼此同有一位主在天上，祂並不偏待人？

(四) 基督徒與國家的關係³

神為了使社會有秩序，為我們設立了家庭、職場、國家、教會，四個基本的組織。

下面簡單介紹基督徒對國家應有的態度。

(1) 遵守國家制度 順服掌權者	「在上有权柄的，人人當順服他；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，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。」（羅 13：1） 「你們為主的緣故，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，或是在上的君王，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臣宰。」（彼前 2：13-14） 「凡人所當得的，就給他；當得糧的，給他納糧；當得稅的，給他上稅；當懼怕的，懼怕他；當恭敬的，恭敬他。」（羅 13：7）
(2) 為國家和地方領袖禱告	「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。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，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，平安無事的度日。這是好的，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。祂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。」（提前 2：1-4） 神不願意有一人沉淪，執政掌權者的靈魂也是同樣寶貴，他們也應有機會聽福音，得救恩。我們需要為國家領袖的靈魂得救，和他們更好管理國家而禱告。
(3) 順服神至高的權柄	當服從國家的管理和順服神的旨意互相矛盾時，應如何處理呢？ 首先要明白基督徒順服掌權者的基本原因在於順服神，因為世上的權柄都是出於神的（羅 13：1）。在任何情況下，我們都應絕對順服神的旨意。先知但以理為了順服神，寧可進入獅子坑。他以信心和勇氣給我們作出順服神的榜樣，因此得到神莫大的祝福。 彼得和約翰因傳福音的緣故受審，他們面對屬世權柄的挑戰，依靠聖靈的能力，大膽為主作見證：「彼得、約翰說：『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酌量罷！我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』」（徒 4：19-20）
實踐應用 您與您的鄰舍之間的關係如何？有很好的關係，或只是打招呼？ 您有沒有為國家、國家領袖、執政掌權者、地方領袖等代禱，盼望他們每一個都成為愛主的基督徒，本着愛神、愛主的心來管理國家和人民？	

³ 同上，頁 72-73。